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资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对国投资本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89 号文《关于核准国投安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人民币普通股 532,978,014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5.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99,999,990.1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04,088,016.04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95,911,974.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G12243 号）。

根据《国投安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增加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资本金，补充营运资金，以扩大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升其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全部汇入安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G12255 号）。

截至 2018 年 11 月 28 日，安信证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909,096,286.30 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 13,184,312.20 元），该账户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专款专用，2018 年度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与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礼士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321150100100174335，在工商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0200096819000095502。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向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增资，安信证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监管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及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八卦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安信证券在兴业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337050100100277718。

（二）募集资金的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汇入募集资金专户工商银行北京南礼士路支行 3,000,000,000.00 元、兴业银行北京月坛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4,999,999,990.1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立信会师报字[2017]第 ZG12243 号的验资报告

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7,895,911,974.10 元汇入安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其中从工商银行北京南礼士路支行汇出 2,999,998,607.50 元，从兴业银行北京月坛支行汇出 4,895,913,366.60 元，资金于当日到账。

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安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上海毅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胜投资”）246,753.75 元，为毅胜投资按现有股比 0.0031% 以自有资金向安信证券同比例增资的款项。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共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到账时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北京月坛支行	321150100100174335	4,999,999,990.14	27,722,952.59
工商银行北京南礼士路支行	0200096819000095502	3,000,000,000.00	828,139.39

注：上述兴业银行北京月坛支行和工商银行北京南礼士路支行“到账时存放金额”包含 104,088,016.04 元发行费用（不含税），“期末余额”为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及孳息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账户均已销户，其中兴业银行账户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销户，工商银行账户于 2019 年 3 月 8 日销户，账户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及孳息已全部转入公司国投财务有限公司账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安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到账时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337050100100277718	7,895,911,974.10	0.00

注：该账户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销户。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根据《国投安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增加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资本金，补充营运资金，以扩大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升其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安信证券已使用募集资金 7,909,096,286.30 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 13,184,312.20 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0.00 元。

安信证券各主要用途的投入情况如下：

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信用交易业务	不超过 40 亿元	39.75 亿元
证券投资业务	不超过 35 亿元	35 亿元
资产管理业务	不超过 3 亿元	2.34 亿元
经纪业务	不超过 2 亿元	2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80 亿元	79.09 亿元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因募集资金的使用投入与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非募集资金使用投入之间存在有机联系，难以单独核算效益。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上市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

大情形。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编制单位: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95,911,974.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096,286.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09,096,286.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增加安信证券资本金, 补充其营运资金		7,895,911,974.10	7,895,911,974.10	7,895,911,974.10	294,096,286.30	7,909,096,286.30	13,184,312.2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 信用交易业务		不超过 4,000,000,000.00	不超过 4,000,000,000.00	不超过 4,000,000,000.00	60,000,000.00	3,975,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证券投资		不超过	不超过	不超过		3,500,000,000.00						
资产管理		不超过	不超过	不超过	234,096,286.30	234,096,286.30						
经纪业务		不超过	不超过	不超过		200,000,000.00						
合计		7,895,911,974.10	7,895,911,974.10	7,895,911,974.10	294,096,286.30	7,909,096,286.30	13,184,312.20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8 年 11 月 28 日，安信证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销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硕

李 硕

马闪亮

马闪亮

